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T SING HOLDINGS LIMITED

日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08)

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補充通告日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4號新文華中心A座13樓1316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的通告所載的決議案除外：

普通決議案

9. 重選馬惠君女士為執行董事。
10. 重選賴愛忠先生為執行董事。
11. 重選黃樹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日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惠君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如此受委任，則有關委任須列明所委任的各有關受委代表所涉及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2. 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快及無論如何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3. 填妥及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撤回論。
4. 如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較先者親身或委派代表作出之投票將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一律不獲接納,而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
5. 為釐定出席上述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6. 關於本補充通告所載的第9、10及11項建議決議案,參加董事重選的額外退任董事(即馬惠君女士、賴愛忠先生及黃樹輝先生)詳情載於補充通函附錄。
7. 會上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8. 如中文譯文與英文文本之間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馬惠君女士(主席)、戴劍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賴愛忠先生及戴銘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樹輝先生、陳歡先生、郭彪先生及宋丹小姐。